

2023 年度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概况

一、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主要职责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规划国土、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全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

2.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拟订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有关政策、规划、计划、工作流程、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土地储备有关政策、计划。对上级部门编制的辖区相关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草案拟订回复建议。

3. 按权限执行全市土地整备资金计划，管理相关土地整备资金。负责管理使用房屋征收资金，负责土地整备项目和房屋征收项目结（决）算。

4. 负责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棚户区改造专项规划的审查和报批工作。

5. 负责申报辖区城市更新标图建库范围、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备案。

6. 负责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批后监管以及相关管理工作。

7. 负责审查、确认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资格，与实施主体签订项目实施监管协议并监管项目实施，对项目实施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出具意见。

8. 负责统筹政府主导的重点片区城市更新工作，负责申报辖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牵头组织推进重点城市更新单元实施工作。

9. 负责辖区城中村（旧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定性审核和专项资金监管工作。

10. 拟订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房屋征收资金概算、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发布房屋征收提示，承担区政府核发房屋征收决定、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的具体工作。

11. 负责统筹管理市政府移交给区政府的国有储备地。

12. 负责辖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有关协调组织、拆迁谈判、资金使用等工作。

13. 根据有关规定，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负责下列事项：

（1）核发城市更新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签订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验收和监管合同落实情况；

（3）辖区临时用地审批及批后监管；

（4）辖区城市更新项目开设路口审批、市政管线接口审批；

（5）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管理，核发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规划核实。

(6)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依法委托的其他事项。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应当强化统筹协调、制度设计、政策制定、监督检查、行政审批、行政服务等职能，优化体制机制，推动我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机构设置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包括本级和 1 个非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土地整备中心，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下设 7 个机构：机关党委（办公室、政务服务科）、政策法规科、统筹规划科、计划规划科、土地整备和用地管理科、建筑设计科、项目管理科。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土地整备中心下设 3 个科室：综合部、土地整备部、征收事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土地整备中心，不独立核算，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5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4.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5,854.2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6.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09,071.1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05.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408.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0,408.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10,408.58	总计	60	210,408.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408.29	210,40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04	30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04	30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17	6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10	15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7	7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070.86	209,0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16.58	3,1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00	1,3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4.59	1,75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5,813.37	195,8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813.37	195,8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40.91	10,0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40.91	10,0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40	90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40	45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4	16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1.96	291.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408.58	2,249.31	208,159.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04	300.64	0.4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04	300.64	0.4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17	69.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10	154.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7	77.3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9,071.15	1,362.28	207,708.8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16.86	1,362.28	1,754.59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28	1,362.28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4.59	0.00	1,754.5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5,813.37	0.00	195,813.37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95,813.37	0.00	195,813.37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40.91	0.00	10,040.91	0.00	0.00	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40.91	0.00	10,040.9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40	455.40	45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00	0.00	450.00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50.00	0.00	45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40	455.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4	163.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1.96	291.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54.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56	64.5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5,854.2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1.04	301.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43	66.4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9,071.15	3,216.86	205,854.2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5.40	905.4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408.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408.58	4,554.30	205,854.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0,408.58	总计	64	210,408.58	4,554.30	205,854.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554.30	2,249.31	2,304.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6	64.5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04	300.64	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04	300.64	0.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17	69.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10	154.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7	77.3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40	0.00	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43	66.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43	66.4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16.86	1,362.28	1,854.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16.86	1,362.28	1,754.5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2.28	1,362.2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4.59	0.00	1,754.5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0.00	1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5.40	455.40	45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0.00	0.00	45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50.00	0.00	4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40	455.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3.44	163.4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1.96	291.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6.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6
30101	基本工资	200.83	30201	办公费	13.46
30102	津贴补贴	983.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74.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5.39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1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37	30207	邮电费	5.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8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	30211	差旅费	12.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6.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50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3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63.60		公用经费合计	8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5,854.28	205,854.28	0.00	205,854.2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5,854.28	205,854.28	0.00	205,854.2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95,813.37	195,813.37	0.00	195,813.37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95,813.37	195,813.37	0.00	195,813.37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 排的支出	0.00	10,040.91	10,040.91	0.00	10,040.91	0.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0,040.91	10,040.91	0.00	10,040.9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8	3.88	5.50	0.00	5.50	0.00	8.53	3.05	5.47	0.00	5.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210,408.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0,408.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54.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76 万元，下降 1.1%，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5,854.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770.29 万元，增长 92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土地整备项目资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8.6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未收到土地整备专户的拨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210,408.5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0,408.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49.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8.8 万元，增长 3.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208,159.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4,878.48 万元，增长 794.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土地整备项目资金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0,408.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54.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76 万元，下降 1.1%，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必要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5,854.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770.29 万元，增长 92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土地整备项目资金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0,408.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5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7.3 万元，增长 3.8%，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 2023 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和石厦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5,854.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02,579.98 万元，增长 6,187%，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土地整备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38 万元的 9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26 万元，增长 16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3.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88 万元的 78.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5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 万元，增长 67.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5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 万元，增长 6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因公务车维修费及保险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决算数有所增加；二是本年增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3.05 万元，占 3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47 万元，占 64.1%；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05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新加坡参加世界高层建筑与都市人居学会 2023 年度国际会议 3.05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4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4 万元，下降 6.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要求，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11.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62.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4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8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

车主要是后勤服务及综合保障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2,304.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土地整备资金、市级房屋征收项目、区级房屋征收项目、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结转）、土地整备资金（结转）等5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5,854.2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未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共组织对“十四五”规划服务采购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2023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该项目全年预算数124万元，执行数1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综合得分为90.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社会效益情况层面，包括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划定城市更新潜力范围与规模、更新模式引导方式、配套设施规划、两房配建指引等方面内容，从而为福田区下一个五年更新提供有效指导；为全区城市更新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与行动指南，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制定、更新单元规划编制以及项目实施的重要依据；强化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的公共利益属性，保

障城市公共利益。可持续影响层面，《规划》抢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战略机遇，强化区域整合融入探索创新合作机制，持续拓展区域合作。在打造高质量发展高地上先行示范，规划建设好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加快口岸地区开放发展，以合作区建设为契机，加强与港澳创新资源协同配合；优化管理服务机制，创新思路推动更新整備工作，建立“全部门+全规划”协同机制，推进“多规合一”；树立城市全生命周期管理意识，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探索搭建智慧更新平台，推动更新治理方式现代化；打响“更新+整備”组合拳，探索多样化、可持续的实施路径，助力打造韧性健康城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未开展事前风险和绩效评估，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二是内控管理制度不健全，合同审查不严谨。三是规划发布时间较晚，项目可持续影响效益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完善事前风险评估和绩效评估机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二是健全单位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提升合同条款设计水平，强化合同文本审查工作。三是针对受单位外部环境影响较大、周期较长的课题项目，提前谋划，尽早启动，充分评估项目的可行性和实施风险，采取应对措施防范风险；合理评估项目绩效，着重项目投入经济性和效益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充分考虑项目进度执行情况，加强向上管理，提升送审时效，确保工作执行到位，充分发挥项目成果的目标用途。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5,854.2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积极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等进行履职绩效分析，绩效情况较为理想，综合得分为 96.5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乡规划管理、2023 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结转）土地整备资金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71,326.2 万元，执行数 210,40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三大新引擎”建设推进有力。一是香蜜湖新金融中心开发建设加速推动。编制完成片区空间、交通、市政等九大实施建设专项规划，各实施专规集成成果及核心专规加快落地实施。推动香蜜湖度假村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取得重大进展。稳步推进片区土地整备工作，完成测绘复核、经营损失审核等工作，累计与香蜜湖公司协商补偿 200 余轮，与中方股东就补偿方案基本达成共识。二是高效开展环中心公园活力圈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推进市场主体开展福田村签约谈判工作；推动福田市场大厦项目开工建设；有序推进华强南西片区项目行政征收有关工作；督促三星工业区项目完成转让，恢复施工。

三是河湾北片区改造项目（南华村棚改）进入中后期阶段，用空间焕新高质量发展新福祉，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提供优质社区配套，构建起生活、生态、生产深度融合的现代化都市新空间，为深圳、福田高质量发展的人才需求提供坚实民生保障。四是城市更新为医疗卫生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用地保障，依法依规推进征收工作，加快推进华富北片区改造工作，保障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的用地需要。

2. 城市更新整备项目有序推进。全年推进 74 个更新项目有序实施。完成文化创意园、益华大厦等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审批，拆除用地面积合计约 9.7 公顷；完成八卦岭 3-1 区、车公庙等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审批，拆除用地面积合计约 36 公顷；通过城市更新供应用地面积 9 公顷；完成土地整备任务 16.44 公顷，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82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 250 亿元。

3. 片区统筹有力加强。2023 年，我局完成《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项目验收，该规划是指导全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的纲领性文件，确定“十四五”期间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的目标及策略，预判规划期内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规模，划定规划期内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范围及模式分区，合理制定实施时序，完善传导与实施机制，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把握方向、提供指引。

4. 国土空间提质增效。一是高效完成轨道征拆和交通建设项目土地整备任务。完成地铁 11 号线东延段征拆任务，成功拆除财税综合楼、福田村 6 栋民房、福田服装市场大厦等，清空园西 1 号 5 号

楼、巴登村 16 栋民房等建构筑物。着力推进皇岗海关附楼、市口岸办办公楼、口岸服务中心综合楼、口岸管理处大楼拆除。圆满完成交通建设项目土地整备任务，侨城东路北延工程涉及京蓉混凝土厂地块选址用地施工作业面顺利移交，保障道路施工单位进场作业。二是产业空间要素实现高品质供给。印发《福田区“工业上楼”项目建设工作方案》，以制度引领推进工业上楼高质量建设。成功申报梅林鸿发项目列入全市工业上楼 2023 年首批试点，重点推进项目规划审批落地。通过华强科创广场、深科技城、大悦广场等在建城市更新项目，为产业发展提供 79 万平方米优质空间。5. “一榜三令”年度任务如期完成。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和引领党员干部攻坚落实，压茬推进城市更新攻坚行动、连片改造升级和保障产业空间设计，圆满完成年度任务。其中，城市更新攻坚行动有力。制定印发《福田区 2023 年高质量城市更新行动计划》，着力破解福田发展空间不足、更新改造难题。建立“周调度一月通报一季总结”机制，制定攻坚入库项目工作计划表，组织召开区调度会 40 余次，明确 20 余个攻坚项目团队及时间计划，协调解决 60 余个难点堵点问题，岗厦河园片区改造、泰然一单元二期、皇岗村改造一期等一批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涉及总投资达 270 亿元、地价约 36.6 亿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率偏低，降低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二是项目验收跨年度，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预期。三是编外人员数量较大。四是

公用经费执行情况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合理安排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提升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建议严格按照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有关工作小组（指挥部）的工作要求，加强各类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管理，对于符合拨付条件的项目，尽快办理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对于项目实施进度与支付进度不匹配的，财务部门应采取主动过问、主动上门等方式督促资金使用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确保按进度拨付资金。二是严格依照当年度工作任务，认真做好政府采购项目立项、招采、履约、验收、付款全过程管理工作，避免项目执行进度落后，确保政府采购执行进度高质量完成。三是进一步加强编外人员的日常管理，严格按照区编办要求，管理好编外人员队伍，加强对编外人员业务能力培训，推动我局整体运行效率。四是持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合理控制行政成本、降低机构运行经费。

城乡规划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48.8万元，执行数为1,14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本项目实施，本年度及时完成了“十四五”规划项目验收、以及完成了香蜜湖片区咨询服务阶段性工作，交付成果验收通过率100%，为福田区城市更新和片区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本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结转）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25.57万元，执行数为1,125.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了2023年度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相关工作，如穗莞深城际皇岗口岸站项目、皇岗口岸海关仓库项目、体育中心搬迁安置补偿项目、地铁3、7、9、10号线沿线等项目资金拨付，房屋征收流程合规率100%，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100%，支出进度达标率100%，保障棚改项目房屋征收实施，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实施，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2023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4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本项目实施，及时完成本年度对水围村城市更新单元配建保障性住房项目相关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支出进度达标率100%，有效补助企业，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土地整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3,329.57万元，执行数为190,540.48万元，完成预算的

7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土地整備项目管理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函[2018]281号）、《深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试行）》（市政府 292 号令）等相关规定，完成皇岗口岸旅检区土地整備等土地整備项目的搬迁补偿和资金拨付等 7 个项目的工作，土地整備项目的流程合规率和验收通过率 100%，土地整備项目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支出达标进度率 78.3%。完善片区整体环境布局 and 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本年土地整備项目的流程合规率和验收通过率为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本项目涉及开展大项目、小项目数量较多、项目属于滚动管理、难以量化，故在编报 2023 年度绩效指标值时设定为 1 个。二是市二医院改扩建项目、梅林危险废物处理站项目因外部环境原因、暂不具备付款条件，导致支出进度不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计划在 2025 年度设置绩效目标时，结合实际项目情况，将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为定性指标。二是做好资金结转，若因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成目标，应及时调整年度指标值。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

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21500000004		项目名称：	城乡规划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3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88000.00	11488000.00	11488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88000.00	11488000.00	11488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 1、提出符合《深圳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及《深圳市各区（新区）城市更新五年规划编制技术指引》的城市更新目标及更新策略； 2、将福田区“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落实到城市更新中； 3、充分考虑福田区重大战略导向，通过更新整备十四五的编制，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 4、划定城市更新潜力范围与规模、更新模式引导方式、配套设施规划、两房配建指引等方面内容，从而为福田区下一个五年更新提供有效指导； 5、提出指导全市城市更新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与行动指南，作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制定、更新单元规划编制以及项目实施的重要依据。 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 全年指导保障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限推进实施，完成制定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和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等。 香蜜湖片区轨道交通预留工程控制条件专项研究： 初步形成轨道线路工程与周边地块地下地上各种接口的工程边界、预控条件、预留要求，提交《香蜜湖片区轨道交通预留工程控制条件专项研究》和BIM技术应用平台的阶段性成果。				通过本项目实施，本年度及时完成了“十四五”规划项目验收、以及完成了香蜜湖片区咨询服务阶段性工作，交付成果验收通过率100%，为福田区城市更新和片区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本项目预算执行率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十四五”规划项目成果文本、图集等	10套	10套	10	10	
			香蜜湖片区咨询服务相关报告类别	≥4类	4类	10	10	
		质量指标	交付成果验收通过率	1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内容完成及时性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项目成本	124万	124万	5	5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成本	1024.8万	1024.8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保障城市公共利益。	有效保障	100%	10	10	
			为相关管理部分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	1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十四五”规划成果使用年限	≥5年	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告使用者满意度	≥95%	98.96%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20100405003		项目名称:		市级房屋征收项目 (结转)	绩效自评 年度:	2023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 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959089.44	11255655.30	11255655.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款	0.00	0.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29959089.44	11255655.30	11255655.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保障棚改项目房屋征收实施，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实施，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通过本项目实施，完成了2023年度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相关工作，如穗莞深城际皇岗口岸站项目、皇岗口岸海关仓库项目、体育中心搬迁安置补偿项目、地铁3、7、9、10号线沿线等项目资金拨付，房屋征收流程合规率100%，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100%，支出进度达标率100%，保障棚改项目房屋征收实施，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实施，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 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	≥85%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房屋征收流程合规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征收项目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8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8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棚改项目房屋征收实施，增加保 障性住房，完善辖区公共配套设施， 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有效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片区综合环境，打造片区绿化环 保形象	有效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片区群众满意度	≥85%	99.17%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20100405000		项目名称：	土地整备资金	绩效自评年度：	2023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33295700.00	1905404819.34	10	78.31	7.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33295700.00	1905404819.3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土地整备项目管理工作机制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函[2018]281号）、《深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试行）》（市政府292号令）等相关规定，完成皇岗口岸旅检区土地整备等土地整备项目的搬迁补偿和资金拨付等相关工作。			本年度，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土地整备项目管理工作机制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函[2018]281号）、《深圳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试行）》（市政府292号令）等相关规定，完成皇岗口岸旅检区土地整备等土地整备项目的搬迁补偿和资金拨付等7个项目的工作。土地整备项目的流程合规率和验收通过率100%，土地整备项目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100%，支出达标进度率78.31%。。完善片区整体环境布局和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本年土地整备项目的流程合规率和验收通过率为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个	7个	15	14	偏差原因：本项目涉及开展大项目、小项目数量较多、项目属于滚动管理、难以量化，故在编报2023年度绩效指标值时设定为1个。 改进措施：计划在2025年度设置绩效目标时，结合实际项目情况，将该项目数量指标设定为定性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整备项目的流程合规率和验收通过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土地整备项目各季度工作完成及时率	≥8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78.31%	10	8.7	偏差原因：市二医院改扩建项目、梅林危险废物处理站项目因外部环境原因、暂不具备付款条件，导致支出进度不达标。 改进措施：做好资金结转，若因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成目标，应及时调整年度指标值。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片区整体环境布局和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有效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片区群众满意度	≥85%	98.84%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5.5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41323100400001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绩效自评年度：	2023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500000.00	4500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500000.00	4500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172号）、《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6年第45号令）、《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22]910号）等，补助水围村城市更新单元配建保障性住房项目450万元。				通过本项目实施，及时完成本年度对水围村城市更新单元配建保障性住房项目相关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支出进度达标率100%，有效补助企业，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项	1项	1项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补助企业，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有效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98.74%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